

浦东新区人民政府花木街道办事处

浦花办〔2022〕25号

关于印发《花木街道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 的通知

机关各部门、各事业单位、各社区居委、各相关单位：

《花木街道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已经街道办事处同意，
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花木街道防汛防台专项应急预案

目 录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1.2 编制依据

1.3 适用范围

1.4 指导思想

1.5 工作目标

2 辖区概况

2.1 基本情况

2.2 防汛防台设施

2.3 风险评估

3 组织体系

3.1 组织架构图

3.2 领导指挥机构

3.3 工作职责

4 汛前准备工作

4.1 隐患排查

4.2 应急演练

5 应急响应

6 人员应急避险转移

6.1 应急避险和转移对象

6.2 转移避险地点安排

6.3 避险场所防疫管理

6.4 转移避险工作响应

7 应急抢险

7.1 各类灾害险情处置

7.2 重要物资转移

7.3 抢险队伍组成

7.4 抢险命令发布

8 预案管理和实施

8.1 预案的制定与修编

8.2 预案实施

附件 1: 花木街道防汛防台应急响应行动指引表（试行）

附件 2: 花木街道防汛防台应急避险场所一览表

附件 3: 花木街道抢险队伍基本情况表

1 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一般每年6月1日至9月30日为汛期。为有效应对花木辖区内的台风、暴雨等灾害性天气引发的内河高水位、内涝等突发事件，保证抢险救灾、防灾避险工作高效有序进行，提高花木街道防汛防台和整体抗风险能力，保障公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障社会经济持续稳定发展和社区的安全运行，编制本预案。

1.2 编制依据

依据国家和上海市及浦东新区有关防洪、防汛、防台、突发事件公共事件应急等法律、法规及上海市和浦东新区防汛指挥部办公室规范性文件，结合本街道实际情况，编制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影响和发生在本街道范围的台风、暴雨、高潮、洪水和灾害性风暴潮灾害，以及损害防汛设施和建筑工地人员避险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

1.4 指导思想

牢固树立“防大汛、抗大灾”思想，贯彻“安全第一，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抢险”的防汛方针，坚持与时俱进的科学发展观，坚持行政首长负责制，落实“条块结合，以块为主，条条

保证”的工作原则，树立防汛工作汛期、非汛期并重，工程、非工程措施并重和以堵为主转变为堵疏结合、蓄泄并重的思想，为浦东及花木区域的经济发展和平安建设，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1.5 工作目标

根据浦东新区防汛指挥部提出的工作目标，结合本街道辖区实际，立足以防为主，确保居民小区积水少、退水快，力争民房不倒塌、人员无死亡，物资少损失、企业少停产，在相同灾害下，各类经济损失低于全区平均水平。

2 辖区概况

2.1 基本情况

花木街道地处浦东新区行政文化中心，总面积 20.93 平方千米，其中陆地 19.85 平方千米，占 94.84%，水域 1.08 平方千米，占 5.16%，人口 24.9 万，城市功能主要以居住、商业、办公等为主，下辖牡丹、由由、培花、钦洋、联洋、东城 6 个社区共 52 个居委。

花木街道境内河道属黄浦江水系，主要河道有市级河道白莲泾、张家浜等 2 条，总长 5.7 千米；区级河道王家浜、咸塘浜、中心河等 3 条，总长 5.67 千米；村级河道双喜河、顾家浜、龙沟梢等 3 条，总长 0.345 千米。河流总长度 11.715 千米。境内

最大的河流为张家浜，从西至东流经境内东城分社区、世纪公园、联洋新社区，长 3.5 千米，流域面积 0.105 平方千米。

2.2 防汛防台设施

2.2.1 雨水泵站。花木街道辖区内有花木 1#、2#、3#雨水泵站和由由雨水泵站，花木 1#、2#、3#雨水泵站由浦东新区排水管理所运行管理，由由雨水泵站目前由由由社区管理，委托第三方专业运行，水泵数量为 2 台，总装机功率为 155 千瓦。当市政道路或居民区出现灾害性积水时，由街道防汛办上报浦东新区排水所，服从新区统一调度。

2.2.2 河道水闸，辖区内有龙沟水闸 1 座，由花木街道管辖，委托花木物业运行。该区域已征收结束，现已失去排灌和调水的作用。

2.2.3 下立交。有 2 处分别是迎春路下立交和杨高中路(花木路)下立交，由新区公路署委托道路养护单位管理。

2.2.4 排水设施。街道范围内的雨污水全部纳管，全部由雨水泵站汇集处理。市政排水管道由区城道中心管辖，主要由东外滩、城建养护、金桥市政道路养护；小区和单位内部（排水出门井上游部分）的排水由权属单位物业负责，管道等设施由其养护。所有排水管道必须由管护责任部门和单位在汛前进行

彻底清理，管道要见空，窨井要见底，并在每次可能发生较大风雨前，检查、清理管道，保证排水畅通。

2.3 风险评估

2.3.1 农村动迁区域。街道范围内存在明星油车、潘桥龙沟、南杨家堂等未动迁区域。该区域房屋老旧、排水设施差、地势低洼、电线老化，台风暴雨期间易造成房屋倒塌、区域积水、坠物伤人、触电火灾等事故。

2.3.2 动迁房区域。培花社区、由由社区大部分属于动迁房小区，建造时间久远，排水管网小，地势相对低洼，梅雨季节或台风暴雨，极易造成居民小区排水不畅，雨水倒灌，也易发生高空坠物伤人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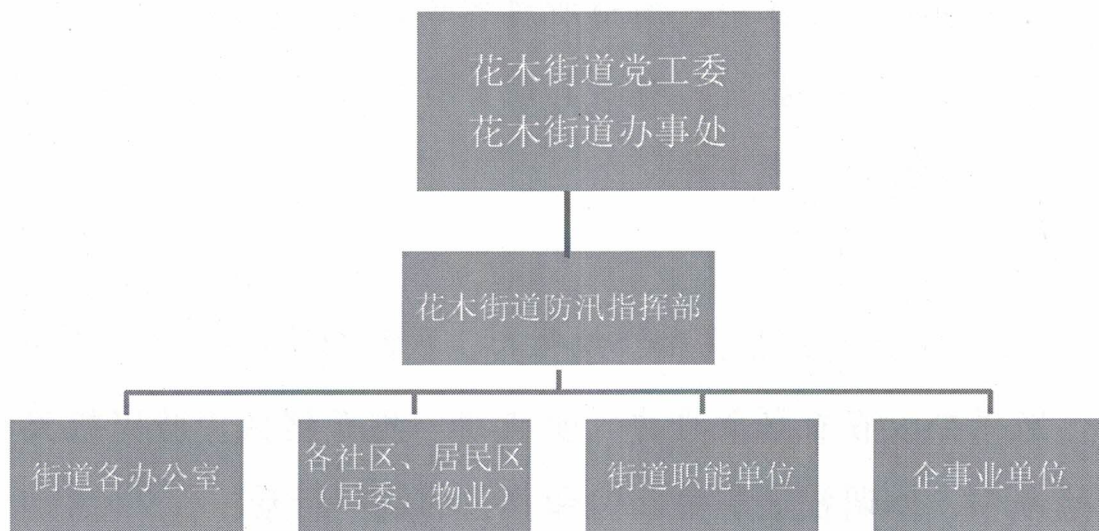
2.3.3 工程项目多。花木地处浦东新区行政中心区域，面积大，人口多，尤其是建设工程项目多，脚手架、井架、塔吊、工棚等数量较多，台风季塔吊、工棚等易发生倒塌等，工人临时避难工作量较大。

2.2.4 地下空间多。辖区内地下人防工程、商业地下广场、地铁站点、地下立交多，遇有强降雨，易造成雨水倒灌险情。

2.2.5 树木根系浅。公共绿化及居民小区内的树木，由于根系浅，台风季，雨大风大，易造成树木大量倒伏，同时对停放的车辆及行人造成损失及伤害

3 组织体系

3.1 组织架构图



3.2 领导指挥机构

街道防汛防台指挥部作为街道党工委、办事处领导下的议事协调机构，负责统一组织指挥街道防汛防台工作。

总 指 挥： 李嘉宁 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常务副总指挥：赵 旭 党工委副书记

副 总 指 挥：严 俊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吴惠萍 党工委委员、办事处副主任

齐从峰 党工委委员、人武部部长

成员由街道职能部门和相关单位领导组成。指挥部下设办

公室（设在社区管理办，办公室主任由严俊同志兼任）。今后，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成员的职能如有变动，由其接任同志自然替补。

在防汛防台工作中，街道所属各单位要坚决服从指挥部、办公室的统一调度指挥，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共同抓好防汛防台各项工作。

3.3 工作职责

3.3.1 街道防汛指挥部：执行市、区两级防汛办的领导和指挥，防汛办设在社区管理办，负责统一发布辖区内防灾抗灾和抢险命令，协调社区有关部门和单位的统一行动。

3.3.2 街道各办公室：作为街道防汛指挥部的成员单位，按照承担的职能，发挥在防汛防台中的作用。

3.3.3 社区、居民区：以社区、居民区党组织书记为该区块防汛第一负责人，组织协调居民区的居委会、物业公司和辖区单位做好防灾、避险工作。

3.3.4 企事业单位：各自建立自己的防汛领导机构，负责本单位的防汛防台工作，并服从街道防汛指挥部的统一指挥。社区内的市、区职能部门，应在服从条线指挥的同时，积极协助花木街道防灾抗灾抢险工作。

4 汛前准备工作

4.1 隐患排查

4.1.1 排查内容

4.1.1.1 水利设施隐患：对泵站、水闸等专业防汛设施进行全面检查，做好各类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汛期正常使用。

4.1.1.2 公共设施隐患：重点做好供水供电、燃气供应、信息通讯等民生设施的检查排摸，对存在隐患的线路、设备要及时抢修整改。

4.1.1.3 高空坠物隐患：要重点对建筑外立面(外墙饰面、保温层、玻璃幕墙)、建筑附着物(店招店牌、广告设施、空调外机)、通信塔架和各类交通标识标牌等设施开展排查，确保人民群众“头顶上的安全”。

4.1.1.4 各类积水隐患：要对近两年积水内涝严重、存在安全隐患、群众反映强烈的城市低洼地区、道路、下立交、河堤、供排水管网及易积水小区等开展全面检查，制定、细化临时应急措施及预案，有效解决积水内涝。

4.1.1.5 危房简屋隐患：要对辖区内危房简屋做一次全面排查，做到“一屋一备案”，及时采取整治、加固措施，对存在严重倒塌风险的房屋，落实应急避难方案，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4.1.1.6 绿化林木隐患：对绿化带、行道树、小区绿化、园

林树木等绿化林木开展整体排查，对树木倒伏、树线矛盾等安全隐患及时化解，在汛前完成树木加固、修剪等工作。

4.1.1.7 其他隐患:除上述六类隐患之外的如建筑工地、地下空间、闸外违停等各单位在防汛检查中发现的其他隐患。

4.1.2 排查步骤

4.1.2.1 全面排查摸底。街道条线分管领导带领相关职能部门，根据各职能部门防台防汛工作任务清单完成排摸工作。各居民区根据防台防汛工作问题反馈表完成排摸工作。

4.1.2.2 全面整改问题。对排摸中发现的问题，按照“谁发现、谁负责”的原则，街道相关职能部门、居民区分管领导及联络员督促相关企事业单位及辖区内所有居民区落实问题整改。实行销项式整改，逐项排查，逐项整治，边查边整，责任落实到岗到人。

4.2 应急演练

根据《关于做好防汛防台应急演练工作的通知》进行汛前演练，通过演练，使防汛防台指挥部成员掌握应急处置流程，发现应急救援执行程序中的缺陷和不足，提高各部门协调作战的能力，切实提高应急队伍防汛抢险的能力和部门联动协同能力，进一步完善防汛防台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和实用性。

5 应急响应

按照《上海市防汛防台应急响应规范》及《浦东新区防汛防台响应行动指引表》，关于“蓝、黄、橙、红”四级预警和四级响应的要求，结合本社区实际，制订《花木街道防汛防台应急响应行动指引表（试行）》（附件1）。

6 人员应急避险转移

当发生重大灾害或险情，街道、居委和各级组织，应千方百计减少人员伤亡。必须坚持先救人、后抢物资原则，安全有序地组织人员疏散、转移和妥善安置，尽最大努力避免人员伤亡，维持社会稳定。

6.1 应急避险和转移对象

在灾害和险情发生前，城管、安监、人武部等相关职能部门迅速撤离工地民工、施工人员、地下人防居住人员。

6.2 转移避险地点安排

人员转移按照就近、就地、邻里相助的原则，主要以附近的公共服务机构、学校、旅馆等安全场所为主。详见（附件2）。

6.3 避险场所防疫管理

人员转移安置场所出入口应布设场所码或“数字哨兵”，配备额温枪、红外线测温仪或热成像测温仪。要储备抗原检测试剂、口罩、75%酒精湿巾、物体表面消毒剂、免洗手消毒剂和防护服、护目镜/防护面屏、一次性医用手套等防护和消毒用品，坚

决防止在群众避险转移中出现疫情燃点、导致疫情扩散蔓延。转移避险工作另行制定方案。

6.4 转移避险工作响应

应急转移避险工作，根据上级防汛部门的统一指挥下，或街道防汛指挥部根据需要，发出指令后进行。需要转移人员由所在居民区防汛领导小组或单位防汛领导组织，花木街道城管分队协助，转移所需车辆由街道防汛办在辖区范围内统一调度。

7 应急抢险

7.1 各类灾害险情处置

7.1.1 泵站运行由街道防汛办督促养护单位进行检查、巡视和防守。根据气象部门提供的气象预警和新区水闸署指令，提前做好排水设施的维护、放江等工作，确保泵站内水位正常。

7.1.2 居民小区易积水点，由街道机关干部、职能部门工作人员、居委防汛干部、物业工作人员、小区志愿者等组成的抢险队伍，按照隐患排查、人员转移、应急抢险、排水清淤、宣传安抚“五组工作法”措施，迅速排除积水，避免发生内涝。

7.1.3 市政道路积水，由街道防汛办协调街道绿化市容中心和专业养护单位进行及时处置。

7.1.4 高空高架物、广告牌、店牌由城管和安监部门进行隐患排查、督促整改。汛期出现险情，由街道防汛办组织城管、

安监等相关人员进行现场处置。

7.1.5 居民区发生高空坠物情况，由社区居委、物业进行现场处置并消除隐患。

7.1.6 树木倒伏等相关情况，由街道防汛办联系街道社区居委、绿化市容中心协调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处置。

7.1.7 辖区发生电力中断情况的，居委、物业第一时间上报并安抚居民，由物业组织人员进行现场处置。无法有效处置的报街道防汛办协调电力部门处置。

7.2 重要物资转移

重要物资由各业主单位和上级主管部门负责。凡遇灾情可能受到影响时，均应采取措施，按转移、垫高或转存较高处等方法，保障安全。其中易燃、易爆、剧毒、易污染等物品，应明确专人负责，提前做好防范。

7.3 抢险队伍组成

街道防汛抢险队伍（附件3）按照“以防为主，专业对口，便于领导，利于指挥”的原则组成，服从街道防汛指挥部的统一指挥。当发生重大灾害和险情时，根据实际情况，将平时建制队伍进行扩编。主要任务是确保人员、物资和生命线工程的转移和安全。

7.4 抢险命令发布

依据汛情灾情的实际需要，街道防汛防台指挥部在向浦东新区防汛指挥部上报同时进行紧急会商后，抢险命令由街道防汛第一责任人发布，或授权街道防汛指挥部办公室发布。发布方式：一般情况下，通过锦绣花木公众号发布。

8 预案管理和实施

8.1 预案的制定与修编

本预案由街道防汛办负责编制和解释，每年视情况变化对本预案修编一次，报浦东新区防汛指挥部和街道应急办备案。可在适当的时候由街道防汛指挥部针对性地进行预案的演练，以检验、改善和强化应急准备和应急响应能力。

8.2 预案实施

本预案由街道防汛指挥部组织实施，实施过程接受新区防汛指挥部和街道办事处的领导监督。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附件 1

花木街道防汛防台应急响应行动指引表（试行）

等级	预警颜色	发布预警信息条件	各级行动指引		
	发布部门		街道办事处	各企事业单位、各居委物业	相关措施
四级	(蓝色) 市区气象部门 市区防汛部门	风: 24小时平均 6 级, 阵风 8 级。 雨: 12 小时 50 毫米。 潮: 黄浦江苏州河口 4.55 米。	街道日常值班干部到岗。	各单位、居委物业防汛人员到岗进行安全隐患排查, 应紧急情况处理工作。	关注易积水区的受涝和排水情况, 市民注意收听天气预报。
			管理办: 值守人员到岗, 处理紧急情况。		
			城运中心: 值守人员到岗, 做好上传数据、应急工单处置。		
			安监: 值守人员到岗, 处理紧急情况。		
			绿化市容: 值守人员到岗, 处理紧急情况。		
			房办: 值守人员到岗, 处理紧急情况。		
			城管: 值守人员到岗, 安全隐患排查, 处理紧急情况。		
三级	(黄色) 市区气象部门 市区防汛部门	风: 24小时平均 8 级, 阵风 10 级。 雨: 6 小时 50 毫米或 1 小时 35 毫米。 潮: 黄浦江苏州河口 4.91 米。 灾: 道路和部分小区有积水。	街道分管防汛的副主任到岗。街道当日值班领导到岗。	各单位、居委物业负责人、防汛干部到岗进行安全隐患排查, 应紧急情况处理工作。	加强值班, 落实临时排涝措施, 加固高空高架物体、广告牌、树木及危房, 检查安全用电, 掌握汛情变化。
			管理办: 加强值班值守, 协调职能部门、居委做好处理紧急情况处置。		
			城运中心: 加强值班值守、做好上传数据、应急工单处置。		
			安监: 加强值班值守, 安全隐患排查, 处理紧急情况。		
			绿化市容: 加强值班值守, 处理紧急情况。		
			房办: 加强值班值守, 督促物业做好安全隐患排查, 处理紧急情况。		
			城管: 加强值班值守, 安全隐患排查, 处理紧急情况。		

二级	(橙色) 市、区 气象部 门 市、区 防讯部 门	风: 12 小时平均 10 级, 阵风 12 级。 雨: 3 小时 50 毫米或 1 小时 30 毫米。 潮: 黄浦江苏州河口 5.10 米, 米市渡 4.13 米。 灾: 民居有进水, 防汛墙出现险情。	街道办事处主任到岗发出相关指令, 街道当日值班领导到岗。 管理办: 100% 人员在岗, 协调各职能部门、居民区做好抢险救灾工作。 安监: 50% 人员在岗, 做好工地、危房、地下室人员的转移工作。 绿化市容: 50% 人员在岗, 协调市政养护单位处置路面突发的灾害事件。 房办: 50% 人员在岗, 加强值班值守, 督促物业做好小区内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并处置突发的灾害事件。 城运中心: 50% 人员在岗, 做好上传数据、应急工单处置和视频保障。 城管: 50% 人员在岗, 做好街面上的安全隐患排查, 并处置突发的灾害事件。 宣统办: 联系学校, 确认安排人员转移点位。加强宣传报道, 减少居民外出。 平安办: 联系好交警与派出所做好交通路口和灾情现场的维护工作。 党政办: 做好值守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	各单位、居委物业负责人和一半工作人员到岗, 部署本辖区、本系统防御工作。对辖区内加强安全隐患排查, 拆除条幅、横幅等高空易坠物。对居民做好宣传告知, 减少居民外出。	加强巡查, 相关施工作业停止, 拆除条幅、横幅, 转移危房、地下室人员, 相关部门人员上岗, 抢险队伍待命, 媒体加强宣传报道, 市民减少外出, 落实医疗救护力量和抢险设备。
一级	(红色) 市、区 气象部 门 市、区 防讯部 门	风: 6 小时平均 10 级, 阵风大于 12 级。 雨: 3 小时 100 毫米或 1 小时 30 毫米。 潮: 黄浦江苏州河口 5.10 米, 米市渡 4.13 米。 灾: 居民进水 10 户以上。	街道党工委书记、街道办事处主任到岗, 部署街道范围抗灾抢险、避险工作。 所有工作人员到岗, 根据各职能部门防台防汛工作职责全面启动各部门应急预案, 落实各项抗灾措施、避险措施。抢险队伍、物资准备到位, 民兵、抢险队员集合待命, 及时报告汛情、工情、灾情, 部署灾后恢复。	所有工作人员到岗, 全面应对防汛救灾工作。	全面启动各级各类预案, 落实各项抗灾措施、避险措施。抢险队伍、物资准备到位, 民兵、抢险队员集合待命, 及时报告汛情、工情、灾情, 部署灾后恢复。

备注：行动指引一类随预警升级应包含上一级相关措施在内。

附件 2

花木街道防汛防台应急避险场所一览表

序号	场所名称	地 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可安置人数
1	上海市华林中学	申波路 231 号	苏卫龙	13701973756	200
2	建平世纪中学	玉兰路 356 号	邵向东	18017865996	250
3	上海市实验学校 东校	黑松路 251 号	刘景峰	13761968703	500
4	锦绣小学	锦绣路 2400 号	吴勇飞	13585519315	200
5	由由社区	严中路 185 号多 功能厅	朱勔昇	13701949045	20
6	培花社区	芳草路培花社 区服务中心	朱英	13901956139	30

附件 3

花木街道抢险队伍基本情况表

序号	抢险队伍名称	队伍人数	抢险责任范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花木街道民兵应急队	20	出现重大险情时	马培卿	13916129659
2	花木街道综合管理巡察队	30	出现较大险情时	汪发军	13621643547
3	花木物业	20	居民小区险情	董延庆	13801764212
4	医疗救护队	10	医疗抢险救护	陈国良	13501765855
5	社区自救队	10	居民区险情	社区分管主任	

街面上出现险情情况的由绿化市容通知城建市政养护、东外滩市政养护处置。